

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9月15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通知。会议于2018年9月18日10: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董事出席9名（其中独立董事谢峰先生因出差，委托独立董事李晓东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），会议由董事长黄晖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书面和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》；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北瀛通电子有限公司、湖北瀛新精密电子有限公司、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3.1亿元综合授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关于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为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，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瀛通电子有限公司、湖北瀛新精密电子有限公司、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

超过 3.1 亿元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签署股份收购框架协议的议案》；

公司拟与惠州联韵声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韵声学”）及其股东长兴爱韵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长兴爱韵”）和长兴联盈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联盈通”）签署《股份收购框架协议》，拟以现金方式收购长兴爱韵和联盈通持有的联韵声学 100%的股权。待联韵声学及其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审计报告、评估报告出具后，各方尚需签署正式《股份收购协议》，最终具体内容以交易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关于签署股份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18 日